

标段编号：2503-440343-04-01-47906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所城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P4地下二层
停车场品质提升标段（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43840X

注册号: 91610000220543840X

法定代表人: 王军

登记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8月27日

开业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43840X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610000220543840X

法定代表人: 王军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年08月27日

注册资本: 303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登记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登记状态: 开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98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文物保护遗址保护服务;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 数字广告设计、代理; 专业设计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会议及展览服务;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物联网应用服务;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大数据服务; 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 房地产评估; 房地产咨询; 园区管理服务; 广告设计、代理; 减碳理、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新材料技术研发;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设备租赁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消防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隧道式人防工程监理; 标准化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运行效能评估服务;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3D打印服务;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发电技术服务; 物联网技术研发;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森林生态服务; 水污染防治服务;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土地使用权租赁; 物联网技术服务; 机械设备的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l/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8月27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09351850	查看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43840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军
登记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8月27日

退出报告
信息公告
信息打印

- 企业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登记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43840X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军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6年08月27日
注册资本: 303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登记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登记状态: 开业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中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3030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0300	2011年9月26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8月27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持股比例
1	中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09351850	100%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投标人企业关联关系及非联合体

投标书面承诺书

1.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无。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中建华夏国际设计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建华夏（陕西）安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深圳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中建华夏（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中建震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华夏建设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我单位被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王军

1.4我单位没有（有或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无

2. 在参加本次招标项目我方（填“是”或“非”）非联合体投标。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公章）：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王军（盖章或签字）

2026 年 03 月 17 日

投标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1、 申请人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无

2、 申请人控股关系说明

(1) 申请人下属控股单位：中建华夏国际设计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建华夏（陕西）安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深圳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中建华夏（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建华夏（西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中建震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华夏建设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2) 申请人上属被控股单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 申请人管理关系说明

(1) 申请人下属管理单位：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无

(2) 申请人上属被管理管理：无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无

申请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2026 年 03 月 17 日

关系类型	企业情况
同一法定代表人单位	无
上级管理单位	名称：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 电话：010-86498114
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	名称：中建华夏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陆港街 66 号芯汇湖大厦 12 层 1201 室 电话：18151783669 名称：中建华夏（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话：029-68515935 名称：中建华夏（西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办公楼一层南侧 电话：029-68515892 名称：中建华夏（陕西）安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话：029-68519798 名称：深圳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总工会职培楼 8,9 层 电话：0755-83283828 名称：中建华夏（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内设计楼一楼南侧 电话：029-68519388 名称：中建震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话：029-68519092

中建华夏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p>名称：中建华夏（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 18 号 3 幢 1 层 101 室 电话：/</p> <p>名称：中建华夏（西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广仁西路 15 号会展商务中心 A 区 201 室-19 电话：/</p> <p>名称：中建华夏建设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 1463 号太湖软件产业园智慧谷园区 2 号楼 1 楼 B64 室 电话：/</p>
受申请人控股的单位	<p>名称：中建华夏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陆港街 66 号芯汇湖大厦 12 层 1201 室 电话：18151783669</p> <p>名称：中建华夏（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话：029-68515935</p> <p>名称：中建华夏（西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办公楼一层南侧 电话：029-68515892</p> <p>名称：中建华夏（陕西）安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话：029-68519798</p> <p>名称：深圳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总工会职培楼 8,9 层 电话：0755-83283828</p> <p>名称：中建华夏（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内设计楼一楼南侧 电话：029-68519388</p>

	<p>名称：中建震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话：029-68519092</p> <p>名称：中建华夏（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 18 号 3 幢 1 层 101 室 电话：/</p> <p>名称：中建华夏（西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广仁西路 15 号会展商务中心 A 区 201 室-19 电话：/</p> <p>名称：中建华夏建设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 1463 号太湖软件产业园智慧谷园区 2 号楼 1 楼 B64 室 电话：/</p>
<p>控股申请人的单位</p>	<p>名称：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 电话：/</p>
<p>其他关系单位</p>	<p>名称：/ 地址：/ 电话：/ 关系说明：/</p>

附件 2:

近五年（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倒算），企业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的业绩表（业绩类别：房建类工程）

企业同类工程设计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内容	备注
1	红树湾学校	663.88	2024 年 10 月 30 日	方案、初设、施工图	
2	乐清市东海之窗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	1682.60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方案、初设、施工图	
3	未来创元中心项目	1225.79	2022 年 10 月 08 日	初设、施工图	
4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2328.29	2022 年 01 月 05 日	方案、初设、施工图	
5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2113.83	2021 年 09 月 26 日	方案、初设、施工图	

注：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其内容需包含工程名称、单位名称、工程规模、签订时间、合同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否则不予计取。

②业绩证明材料为原件扫描件，若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③业绩类别为房建类工程，提供的合同中未能体现房建类工程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④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中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且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

⑤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无法判断合同签订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⑥业绩提供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业绩统计。

1. 红树湾学校



合同编号: 2024F228SJ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红树湾学校
合同名称: 红树湾学校项目设计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合同设计人由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红树湾学校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建设规模：项目位于南山区白石四路与深湾五路交汇处西南角。拟新建 36 班（24 班小学、12 班初中）1680 个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总用地面积 1400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525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71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540 平方米。
4.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为 28674 万元，其中建安费用 21959 万元。（深南发改批〔2024〕45 号）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内和本项目计划投资内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与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燃气、通信等）的接口设计、道路（或连接段）设计、景观、照明等衔接的方案设计（如有）。
2. 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节能评估报告、设计创意、设计咨询服务、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其中涉及常规设计专业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勾选）：规划、总图、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电气、通风与空调、人防、消防、展陈、

标识、泛光照明、建筑智能化、电梯(升降梯及自动扶梯)、道路(包含路口开设)、燃气、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建筑节能环保(包括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太阳能利用、编制节水节水报告、中水系统、雨水回用和屋顶绿化等)、迁改类设计、以上未列出但发包人另行要求的常规专业相关设计;所有为完成设计工作所必须及招标人要求的专题研究等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具体设计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任务书及合同条款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其中涉及特殊设计专业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勾选):地基处理、基坑支护、边坡治理、钢结构、预应力、装配式建筑、特殊消防设计评估、灯光、建筑声学、音响、管线迁改、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厨房、建筑、机电、家居一体化设计、海绵城市、初步设计图纸测量、施工图图纸测量、污水处理、实验室及特殊实验室工艺、智慧图书馆系统设计、特殊专用设备、减振降噪设计、以上未列出但发包人另行要求的特殊专业相关设计;所有为完成设计工作所必须及招标人要求的专题研究等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具体设计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任务书及合同条款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其中涉及医疗医院项目设计服务内容除上述勾选内容还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勾选):医疗工艺、医用气体系统、医院物流传输系统、医疗净化、实验室、医院洁净工程;有洁净度要求的工艺区域(手术室、ICU\NICU\CCU、实验室\检验科、病理科、骨髓移植、中心供应室、静脉配置室)空气环境、围护结构和装饰装修设计;有正负压及其转换要求的感染防控区域空气环境、围护结构和装饰装修设计、以上未列出但发包人另行要求的医疗专业相关设计:

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设计服务内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勾选):编制3个建筑设计方案供发包人选择、园林景观、室内设计、负责各种荷载计算、电气、空调、供气、通风、消防控制等系统接驳以及控制源设计、项目重点展示区域 VR 制作、宣传摄影等 其他;所有为完成设计工作所必须及招标人要求的专题研究等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具体设计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任务书及合同条款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若合同签订时对上述勾选内容出现漏勾选的情形,则在设计过程中以发包人要求为准,设计人应无条件执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另

行发包，设计人不可有异议，相关费用根据本合同约定从本合同价款中扣除。

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范围和设计服务内容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调整要求，设计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设计人需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遗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及恢复等）。

三、设计周期（设计工期）

1. 可行性研究咨询及报告编制：合同签订后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仅适用于包含此项工作的合同；若合同不包含此项工作则划斜线）；

2. 方案设计阶段：合同签订并由发包人签发项目启动令后 7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3.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45 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暂定）；

4.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6.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相关约定

1. 设计人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发包人组织的《历史与新篇：深圳南山五校建筑方案设计竞赛》的第一名签订分包合同，分包合同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设计创意、设计咨询、方案设计等，其中涉及建筑、景观、室内三个专业的方案设计及建筑单专业初步设计出图的分包单位需满足相关资质的要求。

2. 本项目设计质量目标：设计人应配合发包人进行各类奖项的申报工作，确保获得市级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如项目设计质量未获得市级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将在结算时一次性对设计人处罚 10 万元。

五、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叁万捌仟柒佰伍拾肆元整（¥6638754.00）

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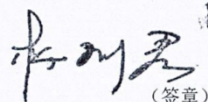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一、责任的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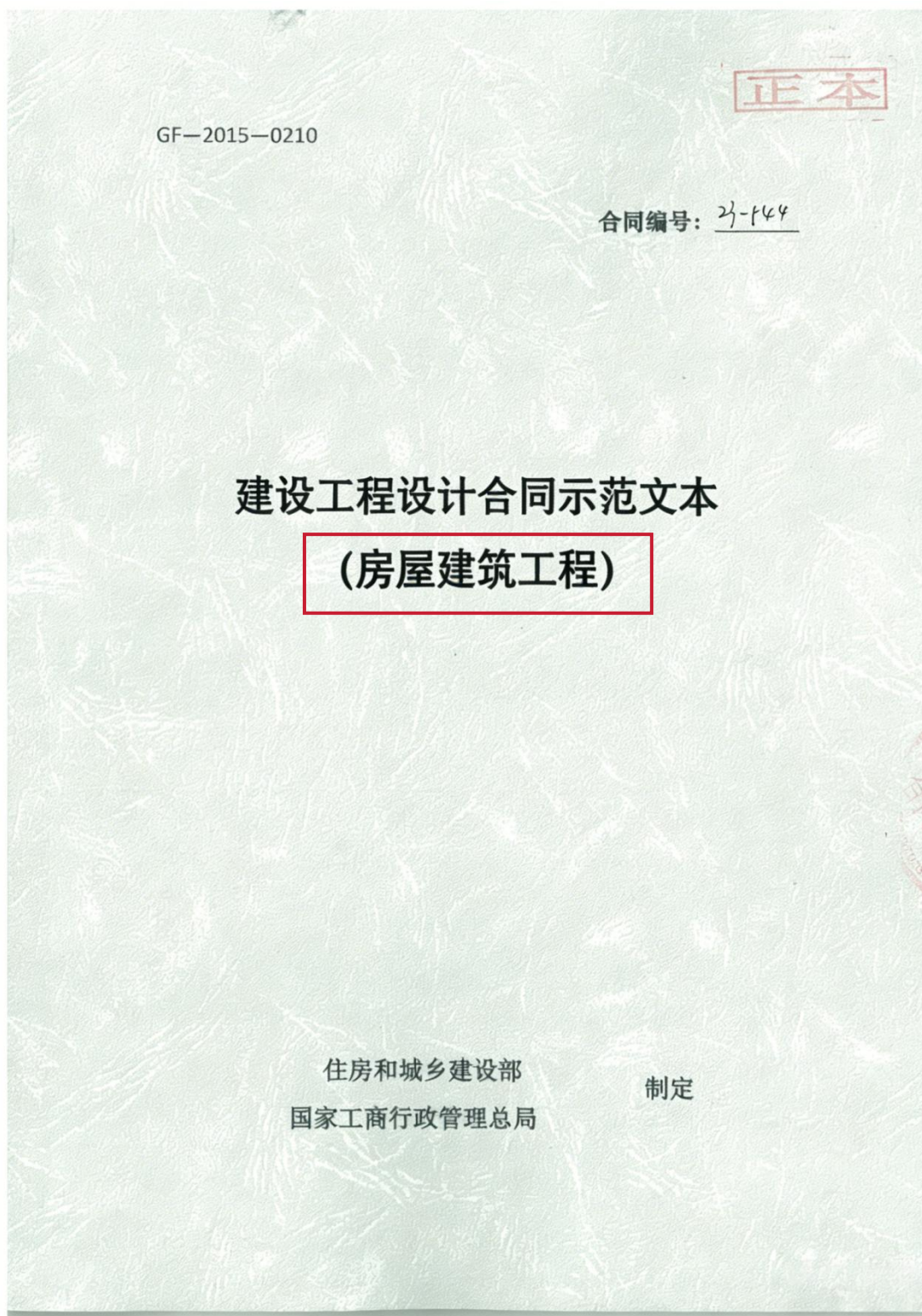
设计与发包人双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范围（专用条款 3.1.16.3（5））。但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的设计质量的责任则是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十二、合同份数

- 设计人为非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 设计人为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执正本 壹 份。副本按联合体成员每家执贰份印制。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634798694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43840X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支行
---	账号：102808711753
签订日期： 2024年 10 月 30 日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张工 15771948689

2. 乐清市东海之窗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



GF-2015-0210

正本

合同编号: 23-144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乐清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乐清市东海之窗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乐清市东海之窗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
- 2.工程地点：浙江省温州市乐清。
- 3.规划占地面积：60234.8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8188.2平方米（其中地上约82011.11平方米，地下约76177.09平方米）；地上10层，地下2层；建筑高度58.26米。
- 4.建筑功能：融媒体中心、科技馆、城市展览馆等。
- 5.投资估算：约167998.09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 1.工程设计范围：详见附件1。
- 2.工程设计阶段：详见附件1。
-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年11月 /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年03月 /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 1.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贰万陆仟元整（¥16826000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贰仟肆佰壹拾伍元零玖分（¥952415.09元），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柒万叁仟伍佰捌拾肆元玖角壹分（¥15873584.91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叶建富。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石少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乐清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副本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贰 份、

副本 贰 份，设计人执正本 贰 份、副本 贰 份。

发包人：乐清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220543840X

纳税人识别号：91610000220543840X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邮政编码：710018

法定代表人：王军

委托代理人：刘燕

电 话：029-68519001

传 真：029-6851900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支行

账 号：_____

时 间：2023 年 12 月 06 日

账 号：102808711753

时 间：2023 年 12 月 06 日

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承担本项目融媒体中心装修、工艺系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本项目所有的施工图设计（含 BIM 技术运用<二级>、绿色建筑设计<二星>）、设计变更修改、施工阶段的配合和现场服务等全过程中的所有专业设计工作。设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1) 建筑类设计（含总平面设计、竖向设计、建筑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设计、暖通空调设计、建筑电气设计等）、景观设计、总图设计等；

(2) 专项设计：智能化设计、消防设计、人防设计、环保设计、节能设计、碳减排设计、抗震设计、防雷设计、幕墙及门窗深化设计、基坑围护设计、钢结构深化设计、泛光照明设计、燃气设计、融媒体装修设计、工艺系统设计以及所有可能的未注明专业设计等。

(3) 各类专项专业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审查、风洞试验、绿建设计标识参评等所有可能的专项专业性审查，含各类审查论证的专家费用；

(4) 备注：

1) 景观设计包含：设计范围内室外总平面设计、出入口、景观道路、硬质铺装及小品、城市家具、停车位、绿化、景观照明、海绵城市等；

2) 总图设计包含：设计范围内道路、给排水、照明设施及管线综合设计等；

(5) 以上内容为招标人列出的主要设计内容，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专业分项类别，包含但不限于以上所列，如有遗漏，按工程需要和招标人要求提供，费用不另行计算。（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1、含工程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安装工程、设备工程及总图工程等在内的施工图设计和施工期间配合等直至工程竣工备案的全过程设计服务。

2、本项目（融媒体装修设计、工艺系统设计）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具体范围如下：概念性方案设计、实施性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方案调整、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施工图设计等一切相关服务。

二、设计服务内容

1. 方案设计阶段（融媒体中心装修、工艺系统工程设计）

- (1) 完成方案设计落地并配合甲方完成方案报批工作；
- (2) 完成方案设计的合规性咨询工作及报批所需的相关文本制作。

2. 初步设计阶段（融媒体中心装修、工艺系统工程设计）

- (1) 按照国内相关设计标准及规范，对初步设计进行合规性审查并进行深化配合；
- (2) 在初步设计方案基础上，配合完成所有（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景观（含泛光）、结构、水、电、暖通设备等）专业的初步设计落地工作、概算编制及初步设计方案报批工作；
- (3) 完成初步设计报批所需的相关文本制作；
- (4) 所有涉及到的专业的初步设计工作深度除满足相关审批部门报审需求外应同时满足甲方的需求。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 (1) 负责完成并制作总图、建筑、结构、机电、室外管线综合、基坑支护等设计范围内全部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2) 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 (3) 根据项目开发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4) 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招标答疑。

4. 施工配合阶段

- (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 (2) 根据发包人要求，及时参与与设计有关的专题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
- (3)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 (4) 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 (5) 提供产品选型、设备加工订货（如有）、材料选择以及分包商考察等技术咨询工作；
- (6)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5. 其他相关服务

5.1 在满足规范和国家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发包人对施工图提出的任何调整、修改、完善，设计单位都无条件予以修改完善，直至满足发包人提出的要求。发包人提出的一般设计变更，方案调整等工作不调整合同总价。

5.2 发包人需要设计人提供的其他服务

3.未来创元中心项目

副本

合同编号: 22-350

SJDC-XA-CYZX-SJHT-2022-002

未来创元中心项目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合同

发 包 人: 西安嘉森昂筑置业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 未来创元中心项目

工 程 地 点: 西安市高新区纬三十六路以北, 经二十二路以东, 规划二十路以南, 规划六路以西。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10 月 8 日



未来创元中心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合同

房屋建设工程设计

发包人：西安嘉森昂筑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未来创元中心项目 GX3-42-47 地块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工程设计，为明确发包人和设计人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词语定义和解释

1.1 本合同：指本《未来创元中心项目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合同》的正文及所附之各附录。

1.2 本项目：指未来创元中心项目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

1.3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4 合同当事人、双方：是指发包人和(或)设计人。

1.5 发包人：是指与承包人订立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中“因发包人原因”里的“发包人”包括发包人及所有发包人人员。

1.6 设计人：是指与发包人订立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7 联合体：是指经发包人同意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的，作为设计人的临时机构。

1.8 设计负责人：是指设计人指定负责组织、指导、协调设计工作并具有相应资格的人员。

1.9 分包人：是指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分包部分设计工作，并与设计人订立分包合同的具有相应资质或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0 设计成果文件：指由设计人提交的，供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满足投资与质量控制要求的，能作为下阶段设计依据的或能指导施工实施的各阶段设计图纸、文件、计算书及说明书（含设计变更）、效果图，政府报批所需的模型及存有电子格式文件的光盘，工程估算、设计概算等技术资料。

第二章 项目概况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未来创元中心项目

2.1.2 项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纬三十六路以北，经二十二路以东，规划二十路以南，规划六路以西。

2.1.3 建筑物用途和性质：公寓/配套/地库/人防/商业/其他

2.1.4 项目规模：

用地面积 31,400 m²

本地块总建筑总面积(暂定)：262,202 m²，其中——

计容建筑面积(暂定)：174,600 m²，地下建筑面积(暂定)：87602 m²。

第三章 设计范围

3.1 设计范围：

3.1.1 设计人技术咨询范围：设计人作为施工图设计方，向发包人及方案设计单位提供建筑及各相关专业的技术咨询服务。在方案设计单位的方案设计、建筑专业中担任顾问工作；协助总图规划、消防、人防、节能、绿化、市政等政府要求的前期报建工作，配合出具合同约定专业范围内的设计说明与图纸（除建筑专业）；方案阶段结构和设备专业的技术咨询；负责初步设计图纸【用地红线内总图、建筑（协助配合方案设计单位完成）、结构、绿建策划方案、一次装配式设计、海绵城市设计各设备专业管线及人防设计（如有5级人防由设计人进行分包与统筹设计）】；负责全套施工图设计【用地红线内总图、建筑、结构、绿建二星咨询及上会评审（不包括中期核查）、一次装配式设计、海绵城市设计各设备专业管线及人防设计（如有5级人防由设计人进行分包与统筹设计）、用地红线内室外管网设计】；配合发包人各项施工图审查工作；配合施工图各类报批报建及证照办理工作；配合发包人各项验收及交付后维保技术支持工作；报规文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期服务四个阶段，包括并不限于以下专项设计内容：地块消防总图设计、室内管网综合设计、室外管网综合设计（室外管网综合设计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雨污水施工图、销售型商铺、公寓及酒店等的单片图制

作与设计；并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

3.1.2 合同的设计范围不包括红线以外的任何市政管线和公共服务设施工程，但包括本项目与市政管网相连接部分的设备管线及设备用房和道路。

3.1.3 在本项目中，设计人的服务不包括拆除现有建筑物及构筑物，也不包括任何涉及到测试和搬运危险品的工程。

3.1.4 设计人因结构需要设计的钢结构，而非景观类的构筑物、造型需要的景墙等，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由设计人完成施工图设计和出图任务。如钢结构部分发包人另行委托第三人进行设计，则设计人进行审核。

3.1.5 双方明确，合同的所有部分都被认为是相互关联、相互补充的，对于某一部分中要求而另一部分中未提到的任何工作或义务，均应视为有相同要求并按相同程度和目的予以完成。合同的任何一部分若出现字或字符错排、增添或遗漏，均不应改变合同作为一个整体所本应赋予它的含义。

3.2 合同项下的设计工作设计暂定不分期或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分期设计分期实施。

3.3 方案深化设计阶段

3.3.1 设计人应按合同约定协助方案设计单位完成方案深化设计，制作和提交方案深化设计文件及方案文本等，前述文件应充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中关于方案深化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满足扩初设计的需要。

3.3.2 设计人应协助方案设计单位根据委托方意见及政府规划管理部门的书面批复意见修改并完善方案深化设计，直至通过政府相关管理部门批准。

3.3.3 在方案深化设计阶段，设计人协助方案设计单位提交的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文件的深度要求》见 3.8 设计文件的深度要求。

3.4 扩初设计阶段

3.4.1 设计人应协助方案设计单位确定建筑设计与深化各建筑功能区的尺寸大小、建筑体系、建筑材料、平面布局设计、重点部位的建筑设计大样；设计人还应完成建筑中的隔声和隔振措施、空调系统的噪声控制系统、及采暖通风、给排水、电气设备系统与选型。设计人应采用扩初设计图纸、设计说明书的形式将上述内容予以确定及描述。完成给排水、暖通、电气参数指标的深化设计。

3.4.2 扩初设计阶段的文件应满足施工图设计的需要。该阶段设计人提交的

8.3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另行约定外，如发包人需要更多份数，应额外支付其印刷费。加印图纸按每公斤 85 元收取。

8.4 本合同设计内容如涉及知识产权纠纷时，双方一致同意由设计人负责。

8.4.1 经发包人认可并付款后的阶段性成果和最终设计成果知识产权归发包人所有。对于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资料及文件，发包人享有知识产权，不因是否经发包人认可或付款等任何原因而影响发包人拥有的权利，设计人必须履行保密及保护发包人知识产权责任。

8.4.2 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承诺不将经发包人认可并付款后的阶段性成果和最终设计成果、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经营信息等作任何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泄露、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或转让、部分转让给第三方，不得用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目的。

序号	分项内容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设计 费单 价(元 /m ²)	估算设计 费 (元)	备注
		层数	建筑面 积(m ²)	方案 深化	初步 设计	施 工 图			
1	高层办公 及地上商 业配套	--	174600	√	√	√	47	8206200	--
2	地下商业 配套	--	17196	√	√	√	32	550272	--
3	地下室、车 库、设备房 等、人防工 程(仅6级 人防)	--	68106	√	√	√	32	2179392	--
4	5级人防设 计	--	2300	√	√	√	60	138000	--

5	装配式设计	—	100000	√	√	√	6	600000	二次装配式图纸由装配式厂进行加工图设计
6	海绵城市方案及报规上会审批	—	31400	√			6.5	204100	如出具施工图: 增加 5 元/m ² (按用地面积)
7	绿建评价	—	—	√	√	√	—	380000	包含上会 (可分 3 期分别上会) 不包含中期核查费用
	合计		—					12257964	

- 1、本表内设计费为估算设计费，最终设计费根据实测面积进行结算；
- 2、上述设计费已包含与该项目相关的所有室外综合管线的设计费用；（注：如出现设计单位提交发包人成果的时间晚于合同约定时间，委托方依据上述情节轻重扣除相应费用并要求设计人承担赔偿责任。）
- 3、规划建筑面积、预测、实测各阶段建筑面积略有差异，进度款按照报建总图审批面积进行支付，最后一笔结算款按照实测报告面积进行相应支付。

第九章 设计费及其支付

9.1 设计费用

9.1.1 经双方友好协商，施工图设计费用如下：

注：建筑面积以实测面积为准，此处仅为当前预估值。

暂定总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2257964 元**，壹仟贰佰贰拾伍万柒仟玖佰陆拾肆元整。合同不含税金额为 11564116.98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陆万肆仟壹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税率 6%，税额为 693847.02 元，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叁仟捌佰肆拾柒元贰分。最终面积以实测面积为准。

合同签署页

本合同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市由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下面签署：

发包人名称：

西安嘉森昂筑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设计人名称：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1607 室

地址：西安市文景路 98 号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行西安市北大街支行
长乐中路支行

银行帐号：403011520000026037 银行帐号：102808711753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4.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正本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
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合同

合同编号：SZDT-JTZB-ZC-2021-0161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
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
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1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用地面积约13543.77 m², 建设总建筑面积约为125555 m², 其中安置住宅建筑面积52000 m², 安置办公建筑面积5935 m², 商业建筑面积10300 m², 综合文体中心建筑面积20000 m², 其他公共配套设施7120 m², 设置停车位778个。工程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等。

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最终以发改批复的概算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为本招标工程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各项验收、竣工图编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如和同 徐旭: 徐旭、汪学梅

(一) 设计工作:

完成全过程设计及服务,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含二次深化)设计、施工期现场服务、竣工图编制五个阶段的设计及报批服务工作, 勘察、设计第三方审查等。设计内容为用地范围内全部设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勘察及基础设计、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含软基础处理)工程、桩基检测、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市政、装饰装修、建筑电气(含高低压变配电、泛光照明)、建筑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给排水、门窗幕墙、钢结构、电梯、标识系统、节能设计、景观园林、绿色建筑、海绵城市、人防、消防、燃气、厨房深化、装配式设计及认定(如有)、BIM设计、水土保持设计、管线接入、用水节水设计、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管线改迁设计及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相关的系统、专业、其他特殊工程和批准的投资计划所含项目的所有工程设计内容。另外BIM技术应用(含设计及审查等全部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完成。

设计相关的专项报告编制, 包括但不限于: 水土保持方案、用水节水报告、面积预测绘咨询、施工图测绘服务、竣工测绘服务、交通影响分析报告、环境影响评价、地质灾害评估、防洪影响评价以及基坑施工对地铁保护区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 设计相关的安全评估咨询服务; 设计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等; 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以及为了取得可研批复、概算批复需要进行的所有专题编制、设计报批等工作。

(二) 工程施工

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工程施工及相关设备设施采购内容(含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

(三) 报批报建手续

包括配合办理土地登记、公共配套设施等手续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 主动与施工图审查单位沟通, 确保施工图设计通过图审; 负责办理方案设计至竣工验收阶段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手续, 包括但不限于:

办理各类配套手续; 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用地规划许可、幕墙评审、工程规划许可、人防、海绵、消防、节能、环保、用水节水等)手续和施工审批手续; 各项验收手续; 各项技术认定评审手续; 备案手续等; 配合发包人与相关部门沟通公交首末站、学校(若有)等建设事宜; 协调周边交通, 确保周边居民顺利出行; 地铁保护区评审及报建、与政府部门、公共事业部门以及其他项目外部环境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

杨和

汪心 徐旭 徐

以上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承包人已在此报价中予以考虑，发包人将不另计支付费用

(四) 其它内容

其他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同意并予以全力配合。本项目设计中专项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景观设计、室内设计、BIM设计等）若不足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更换设计团队。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3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日，总工期不超过730天。本项目工期起算日以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为准。

相关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 ①工程开工日期：2021年12月3日；
- ②方案设计外审完成：2022年3月18日；
- ③桩基完工日期：2022年3月21日；
- ④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2年4月27日；
- ⑤施工图外审完成：2022年5月2日；
- ⑥取得《施工许可证》：2022年5月7日；
- ⑦全套施工图出图：2022年6月16日；
- ⑧地下室封顶日期：2022年6月29日；
- ⑨主体封顶日期：2023年12月19日；
- ⑩竣工备案：2023年9月15日；
- ⑪交付：2023年12月3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目标：取得省优质工程奖。

和邦地产 徐旭 张佩华 汪军 孙慧

创优目标：本项目取得鲁班奖或者国家优质工程奖，奖励 200 万元，未取得不处罚。取得省优质工程奖，奖励 100 万元，未取得处罚 100 万元。以上奖励上限为 20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柒亿伍仟贰佰贰拾贰万柒仟捌佰柒拾叁元（RMB:752,227,873.00 元）。其中：

1、设计费暂定为 23,282,919.00 元，基本设计收费单价 185.44 元/平方米（含设计工作所有内容）。其中不含税价为 21,965,017.92 元，增值税税额为 1,317,901.08 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2、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暂定为 1,281,917.00 元，综合单价为 10.21 元/平方米。其中不含税价为 1,209,355.66 元，增值税税额为 72,561.34 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3、工程保险费暂定为 543,91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513,127.36 元，增值税税额为 30,787.64 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4、施工费暂定为 727,119,122.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592,953,322.94 元（不含暂列金额），增值税税额为 53,365,799.06 元（不含暂列金额）；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包括：

①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费用暂定为 605,649,061.00 元，下浮率为 17.49 %。

②措施费（总价包干）为 38,670,061.00 元。

③暂列金额为 80,800,000.00 元；

④工程创优奖（暂定）为 2,000,000.00 元。

和子平 汪乾 徐国峰 徐国峰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9)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2) 经发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审核合同价款支付，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安全、质量和工期，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物那呀

徐旭 张明峰 张军 孙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三份，其中发包人一份，承包人共四份；合同副本一式贰拾份，其中发包人拾份，承包人拾份。

银行账号：44261532700052510983

企业电话：0755-2399288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盖章) 路1016号地铁大厦

4403040328812

发包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童国相，13378657912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童国相 汪松 张明 徐旭 徐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江奇志 0755-
8998657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
单位):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
永大道 303 号万福大厦七
电 话: 0755-22659039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后海支行

开户全名: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账 号: 7442610182600069032

邮政编码: 518100

承包商经办人: 杨雅娟

经办人电话: 18701672017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单位 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
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电 话: 021-61691997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科技园支行

开户全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 号: 0219 0017 2410 508

邮政编码: 510665

承包商经办人: 徐显梁

经办人电话: 15820780324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单位 2):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
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
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
电话： 0755-827123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开户全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
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有限公司
账号： 44201540600052536311- 邮政编码： 518000
0012
承包商经办人： 高慧 经办人电话： 13510616807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单位3)： 有限公司 或授权代表：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工
会大厦A座14楼
电话： 0755-83288828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市北大街支 开户全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
行 公司
账号： 1028 0871 1753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徐旭 经办人电话： 18575566448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年 月 日

为印 汪 汪 徐旭 徐旭



5.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正本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西安文化中心项目筹建办公室

承 包 人：

牵头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9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文化中心项目筹建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牵头单位、成员单位统称承包人）

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8597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6643m²，地下建筑面积49334m²。主要建设公共艺术中心、剧场、会议厅及地下车库、绿化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经开区凤城九路与开元路十字西南角。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

1、设计

涵盖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开始到竣工结束的全过程中，本项目红线范围内发包人需要的所有设计工作、设计管理工作及设计服务等相关工作。

(1)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并不限于总平面规划设计（含室外管网总体设计）、单体建筑设计、景观工程设计、装修工程设计、专项设计、全过程BIM协同设计等。

(2) 设计管理工作内容：承包人应组织各设计分包单位完成发包人交付的各项设计工作。对设计全过程组织管理，对设计成果予以审核，确保满足发包人的使用需求。承包人须设置设计总负责人，负责协调各专项设计及相关专业的配合工作，跟进各专项设计进度，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发包人进行汇报。

(3) 设计服务内容：承包人须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开始至项目竣工交付的全部相关设计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包括并不限于提供设计相关的项目报批、招标技术参数、施工现场配合、设计交底、节点验收、竣工验收、现场服务配合须派专门设计驻场人员、剧场及会议厅设备安装配合、提供媒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有关现行设计规范、标准的要求；

采购要求：货物、设备采购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满足设计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总价为(大写)：玖亿贰仟玖佰叁拾贰万陆仟叁佰零捌元叁角贰分，(小写：¥929326308.32)。

合同总价=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含暂列金额)

其中：

1、设计费(含增值税)为(大写)：贰仟壹佰壹拾叁万捌仟叁佰元整 (小写：¥21138300.00)；
不含增值税设计费(大写)：壹仟玖佰玖拾肆万壹仟柒佰玖拾贰元肆角伍分 (小写：¥19941792.45)，
增值税税率6%。设计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形式。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暂列金额)(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玖亿零捌佰壹拾捌万捌仟零捌元叁角贰分 (小写：¥908188008.32)；不含增值税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为(大写)：捌亿叁仟叁佰贰拾万零柒柒元陆角 (小写：¥833200007.60)，增值税税率9%；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费率0.62%。
(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费率=(1-(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报价(扣除暂列金)/建筑安装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扣除暂列金))×100%))。

3、暂列金(含增值税)为(大写)：柒仟伍佰肆拾壹万柒仟元整 (小写：¥75417000.0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及答疑；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体相关宣传资料等方面的服务。

(4) 所有设计图纸须经过发包人审核同意后才能下发执行；在设计任务书范围内，因设计导致的错漏碰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承担责任，且不因发包人的审核同意而减轻承包人的责任。

(5) 上述内容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及政府要求的各种会议组织、评审费用全部包含在设计费包干价款中，不再另行计算。

2、施工及采购：所有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工程、外立面工程等；

(2) 室内装修工程；

(3) 夜景照明（外立面泛光照明和室外景观照明）；

(4) 机电设备购置及安装：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空调和通风工程、电梯工程等；

(5) 室外工程：按总平图要求完成整个场地道路及路边土坡防护工程、广场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停车场工程、土石方工程、室外管网工程等；

(6) 其他专项工程：标识系统（室内、室外、及外立面等）、交通标线、人防工程等；

(7) 本工程所涉及材料设备的采购及供应。

3、EPC 项目管理：

(1) 承包人应充分发挥设计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设计、施工相互沟通、协作到达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提高工程质量；

(2) 承包人就做好设计、采购、施工各阶段工作的合理衔接，有效地实现建设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符合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约定。

4、其他

施工现场已完成了施工大门、新砌围墙、苗木移除、临时道路、洗车台、环保监测设备、临时用水、用电设备等临时设施。（具体部位以进场前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以设计任务书为准。

三、主要日期

计划总工期：539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0 日

各分项工程节点工期详见附件

(此页无正文)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发包人: 西安文化中心项目筹建办公室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瑞F座1302室

邮政编码: 710018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账 号: 102089876708

承包人: 中建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成员单位: 中国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附件 3:

近五年（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倒算），项目负责人承担过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的业绩表（业绩类别：房建类工程）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高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 年 12 月	
学历	硕士研究生	学位	硕士	所学专业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职务	华南区域总部 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 注册 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 资格证书 编号	20236101610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内容	合同 签订 时间	设计合 同金额（ 万元）	建成情况
1	新正大厦项目建筑设计	西安星启科技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施工图设计	2025 年 06 月	559.98	在建中
2	光明南庄利益统筹项目建筑设计（暂定）	华银通宝投资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施工图设计	2024 年 12 月	1151.58	在建中
3	河星新材汽车海绵内饰配套产业园项目工程设计	河星新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施工图设计	2025 年 07 月	76.62	在建中
4	深圳市新英才学校	深圳市英才博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总平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室内及专项设计	2024 年 12 月	270.00	在建中
5	深潮科创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营服务（EPCO）项目	潮州市深潮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	2025 年 07 月	257.26	在建中

注 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担任同类工程项目负责人的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其内容需包含工程名称、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名字、工程规模、签订时间、合同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否则不予计取。

②业绩证明材料为原件扫描件,若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③业绩类别为房建类工程,提供的合同中未能体现房建类工程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④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中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且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

⑤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无法判断合同签订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⑥合同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及职务,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及职务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⑦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历,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等。

⑧业绩提供不超过5项,如超过5项则按提供资料前5项业绩统计。

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9日
-2026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高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2月26日

注册编号: 20236101610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06日-2026年12月05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高伟
2025.11.19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



1. 新正大厦项目建筑设计

合同编号: _____

房屋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新正大厦项目建筑设计

发包人: 西安星启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16日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西安星启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新正大厦项目建筑设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新正大厦项目建筑设计

1.2 项目内容及规模：

用地面积约为 9709.9m²，总建筑面积约 57069.92m²（暂定）。地上建筑面积：40207.11m²，地下总建筑面积：16862.81m²。主塔楼为办公楼，剪力墙/框架结构，地上18F，地下2F。最终以政府主管部门审批面积为准。

1.3 项目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以南，同德路以东，同文路以西，尚业路以北。

1.4 设计服务周期：详见设计进度要求

1.5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符合国家有关现行设计规范及标准的要求，并考虑发包人的要求。

2. 设计范围、阶段及内容：

2.1 本项目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验收，共四个阶段的相关设计及配合服务。

2.2 设计人在本项目不同设计阶段的主要服务内容分别为：

2.2.1 本项目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五大主体专业全过程设计含（消防、人防、室外总体及景观设计）。

2.2.2 本项目部分专项设计，包括室内装修、泛光照明、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幕墙及门窗、人防平展转换设计、弱电智能化。

3. 相关约定：

设计人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与发包人要求的第三方设计单位：陕西华匠筑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订分包合同，分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创意、设计咨询、方案设计、全过程设计配合、材料样板选择及效果落地控制等，后期由设计人作为牵头方与第三方设计单位进行联合设计。

4. 签约合同价:

4.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5,599,805.7 元(大写:人民币 伍佰伍拾玖万玖仟捌佰零伍元柒角)。本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

4.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5. 项目负责人: 高伟 (姓名); 210103198412261814 (身份证号码); 20236101610 (执业资格证书编码); 13991862114 (联系方式)。

6.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协议书;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其他附加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
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7. 本合同不因项目名称的变更而影响合同实质性条款,发包人及设计人均应按
照本合同条款执行。

8.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合同方各执 叁 份。

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0.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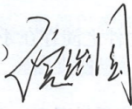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
专用章 后生效。

(本页为《新正大厦项目建筑设计》签署页)

发包人 (盖章): 西安星启科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曲江新区中海城

邮政编码:

电 话: 029-89137207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西安长庆支行

户 名: 西安星启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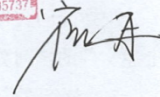
银行账号: 61050190550000002187

年 月 日

设计人 (盖章):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文景路98号

邮政编码: 710018

电 话: 029-68519061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市北大街支行

户 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02808711753

年 月 日

2. 光明南庄利益统筹项目建筑设计（暂定）

合同编号：_____

房屋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NLTX-GCHT-001 _____

工程名称：_____ 光明南庄利益统筹项目建筑设计（暂定） _____

发 包 人：_____ 华银通宝投资有限公司 _____

设 计 人：_____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_____

资质等级：_____ 甲级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2024 年 12 月 23 日 _____

协议书

发包人：华银通宝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光明南庄利益统筹项目建筑设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光明南庄利益统筹项目建筑设计

1.2 项目内容及规模：

用地面积约为 14620.8 平方米，规划容积率为6.6，总建筑面积约 133491 平方米（暂定）。计容面积为96491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约 64578 平方米，商业约 29013 平方米（其中包括母婴室60平方米、社区菜市场1000平方米），公共配套约 2900 平方米（其中包含：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托育服务中心 300 平方米、幼儿园 2200 平方米）；地下室及其他核增面积约 37000 平方米。

1.3 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东环大道以西，后景路与后底山一路之间。

1.4 设计服务周期（主体与专项设计）：详见设计进度要求

1.5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复核国家有关现行设计规范及标准的要求，并考虑发包人的要求。

2. 设计范围、设计内容及深度

2.1 本项目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方案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以及竣工验收四个阶段（包含配合发包人完成施工招标及施工阶段设计配合服务等工作），包括交钥匙使用前相关配合服务。

2.2 乙方在本项目不同设计阶段的主要服务内容分别为：

2.2.1 本项目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五大主体专业全过程设计含（消防、人防、室外总体、管线综合图）。

2.2.2 本项目部分专项设计，包括基坑支护及土石方、钢结构（若有）、结构超限（若有）、景观园林（含小区大门、围墙等）、智能化、幕墙及门窗、泛光照明、标识、装配式建筑、BIM（工规报建）、碳排放计算及节能评估、绿色建

筑、海绵城市、用水节水报告、幼儿园厨房工艺、燃气、光伏光电等设计；高低压配电报装深化、发电机、智慧泵房、雨水回收、气体灭火系统、钢结构等各类深化设计图纸配合（确认是否满足主体设计要求及对深化图纸加盖工程专用章）。

2.2.3 各种业态类型空间部分室内装修设计，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2.2.4 全过程造价咨询，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3. 签约合同价：

本项目总设计费暂定含税总价为 11,515,819.2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壹仟壹佰伍拾壹万伍仟捌佰壹拾玖元贰角 元），增值税税率 6%，其中不含税总价 10,863,980.38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叁角捌分），税金为 651,838.82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陆拾伍万壹仟捌佰叁拾捌元捌角贰分）。具体设计费用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建筑面积暂为估算面积，最终按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报建总图指标为准核定设计费。总设计费包含但不限于设计费、人工费、出图费、直接费、间接费、差旅费（所有支出和补贴）、利润、不可预见费、管理费、税金等完成本合同项下设计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物价上涨等原因，设计费综合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4. 项目负责人：高伟（姓名）；210103198412261814（身份证号码）；20236101610（执业资格证书编码）；13991862114（联系方式）。

5.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其他附加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6. 本合同不因项目名称的变更而影响合同实质性条款，发包人及设计人均应按本合同条款执行。

7.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方各执 肆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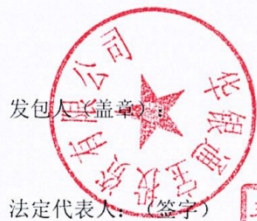
8.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生效。

(本页为《光明南庄利益统筹项目建筑设计》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户 名: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设计人(盖章):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文景路98号

邮政编码: 710018

电 话: 029-68519061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市北大街支行

户 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02808711753

年 月 日

3. 河星新材汽车海绵内饰配套产业园项目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 _____

房屋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河星新材汽车海绵内饰配套产业园项目
工程设计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甲级

发包人：河星新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07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甲方）：河星新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河星新材汽车海绵内饰配套产业园项目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或地方颁布新的法律、法规并开始实施的，以最新颁布的法律、规范为准。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分项名称、规模、阶段及设计费

项目名称	项目用地	设计单价 (元/m ²)	总建筑面积 暂定 (m ²)	设计费(元)	备注
河星新材汽车海绵内饰配套产业园	厂房	18.00	42565.27	766,174.86	厂房二、厂房三
金额合计（单位：元）	¥766,174.86 （大写：柒拾陆万陆仟壹佰柒拾肆元捌角陆分）				
1、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 2、委托设计范围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建筑、结构、给排水、空调通风、电气、景观、节能、智能化（含：信息设施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公共安全系统、机房工程）、消防、室外总体设计。
- 3、委托设计范围不包括：室内二次装修设计、泛光照明设计、玻璃幕墙二次深化设计、绿建海绵设计、装配式设计和钢结构等特殊专业设计。
- 4、乙方提供的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内容及深度需满足 2016 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符合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的规定，负责申报消防审核合格及甲方确定认可。
- 5、表中各类型设计产品暂定面积为地上部分与地下部分面积；设计费计费面积为地上建筑面积及地下室面积。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协助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用地红线图	1	设计开始前	满足设计要求，发包人提供设计所需的有关资料后，设计人应当 5 日内核实发包人提供材料是否齐全，若仍需补充的，设计
2	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及要求	1	设计开始前	
3	发包人设计要求	1	设计开始前	
4	场地周围道路给排水管网图	1	设计开始前	
5	场地供电条件图、供气管网图	1	设计开始前	

6	地质勘察报告	1	施工图设计开始前	人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补充的内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发包人提供材料齐全，设计时间开始起算。
---	--------	---	----------	---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数据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	3	合同签订后，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25 个日历天内	工作日中不含文件提交过程中讨论及批复时间。设计文件的修改每次不得超过 5 个日历天
2	施工图设计	8	建筑单体报建图批出后 45 个日历天内	
3	上述所有文件的电子文件（施工图需提交 CAD 文件及刻录 CD 光盘一张）	1	各阶段设计文件提供的同时内	

第五条 设计费及支付方式

5.1 设计费计算：

本合同设计费包含两宗地块上两栋单体建筑：

厂房二（宗地代码：440608002007GB00286）：建筑面积 21330 m²，设计单价按：

18.00 元/m²，设计费为：人民币 383,940 元（大写：叁拾捌万叁仟玖佰肆拾圆整）。

厂房三（地块编号：GM-E-04-01-14-13-1）：建筑面积 21235.27 m²，设计单价按：18.00 元/m²，设计费为：人民币 382,234.86 元（大写：叁拾捌万贰仟贰佰叁拾肆元捌角陆分）。

本合同设计费总额：人民币 766,174.86 元（大写：柒拾陆万陆仟壹佰柒拾肆元捌角陆分）。设计单价按：18.00 元/m²。实际结算面积按规划验收合格证面积为准。

以上设计报价费用含税，税率按 6%。设计人需向发包人提供相对应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包人在收到发票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的工程设计款。

5.2 设计费用支付进度：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档决定)
第一次付费 (预付款/定金)	10%	76,617.49	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费	10%	76,617.49	方案提交经甲方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费	10%	76,617.49	方案报建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费	60%	459,704.92	提交全套施工图经甲方审核通过且通过第三方审图机构审查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付款	10%	76,617.49	项目竣工验收后 15 日内

注：

1. 实际结算面积按规划验收合格证面积为准。单价与整体设计相同，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较大差额时，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2. 每阶段服务的开始以上一阶段的工作及付款的完成为依据，并且与甲方达成共识并获得甲方确认后，即可进入合同的下一个设计阶段。
3. 若项目操作过程中出现技术与商务节点不一致，双方应本着诚信合作的原则，以项目为中心。在收到甲方对工作开始的正式通知后若乙方不按合约节点提交技术成果，则乙方承担相应责任；若甲方要求乙方进行超出商务节点的技术工作，则应按实际工

单位名称 (签章)	发包人(甲方): 河星新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 权委托人(签 章)		
签订日期	2025年 07月 09日	2025年 07月 09日
地 址	佛山市高明区沧江工业园杨和中小 企业园区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电 话	13720586880	029-68519001
传 真	0757-88263181	029-68515570
开户名称	河星新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御 泉湾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 支行
银行帐号	44050166006000000715	102808711753

3.1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证 明

根据我单位与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就 [河星新材汽车海绵内饰配套产业园项目工程设计] 项目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合同金额 766174.86 元，项目负责人为高伟（身份证号码：210103198412261814）。

特此证明。

河星新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29日



4. 深圳市新英才学校

副本

合同编号: 24-468

深圳市新英才学校项目
房屋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新英才学校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方: 深圳英才博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承接方: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智谷产业园 F 座 1106

签订时间: 2024 年 12 月

深圳市新英才学校项目 房屋建设设计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英才博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通信地址：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 98 号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 F 栋 1103-1106

设计合同内容：

甲方同意委托乙方独立承担 深圳市新英才学校项目工程设计工作。

一、 合同说明

1.1 合同签订依据

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1.2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1.3 项目建设批准文件。

1.2 文件效力排序

1.2.1 本合同正文；

1.2.2 本合同附件；

1.2.3 《工作联系单》及附件。

1.3 文件传送

设计修改意见的反馈和设计成果的认可，甲方可用电子邮件向乙方发出。用电子邮件发出时，甲、乙双方均有义务电话或短信提醒对方联络人接收邮件。甲方指定收发电子邮件的邮箱地址为：tianhongtao@longwanestate.com，常务联络人为：田洪涛，电话：13811822539；乙方指定收发电子邮件的邮箱地址为：

xbysz@126.com， 常务联络人为： 李珪， 电话： 17691001188。

1.4 启动条件

- 1.4.1 本着对甲乙双方负责的原则，经事先沟通且确定对方适合进行本项目合作后，双方签订本合同；
- 1.4.2 设计启动时间为签订本合同当日；
- 1.4.3 其它各阶段启动时间为乙方收到甲方对上一阶段成果书面确认当日。

二、 设计任务说明

2.1 设计范围及规模

- 2.1.1 兴泰实验学校总体（包括东区、西区）的报规报建，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
- 2.1.2 兴泰实验学校 西区全过程设计（含不含地下），总建筑面积约：29800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20390 平方米；地下约 9400 平方米）。

2.2 设计内容

- 2.2.1 乙方承担的设计内容包括：学校建设用地（东西区）红线内的总平面规划设计（概念规划+规划方案）、建筑单体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方案深化）。
- 2.2.2 学校西区总平面和建筑单体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西区新建建筑室内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所有的专项设计，专项设计主要为：景观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水土保持、智能化设计、幕墙门窗深化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设计、厨房设计、燃气设计、面积预测、装配式设计、BIM、基坑支护、声学设计、日照分析等，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以及相关报批手续的配合、施工全过程服务，以及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等，还包含红线内的道路及各专业市政管网和综合管网设计、运动场地设计等；
- 2.2.3 建筑单体的附属构筑物如室外台阶坡道、室外楼梯、停车场、门卫室等为乙方设计内容；
- 2.2.4 西区学校大门及其附属建筑（含地下）均为乙方设计内容；
- 2.2.5 新建与已建建筑衔接的竖向设计均为乙方设计内容；
- 2.2.6 西区所有附属建筑均为乙方设计内容，包括：地下室，人防地下室及出入口，高低压配电室，消防水泵房、水箱间及控制室等；
- 2.2.7 西区所有建筑的市政配套建筑土建部分（市政自来水、雨水排放系统、污水

排放系统、有线电视、电话线、燃气、中水、强电、道路) 均为乙方设计内容, 包括: 区域变配电室, 弱电机房, 安防监控室, 给水加压泵站, 中水泵站, 柴油发电备用机房、停车场等;

2.2.8 建筑报审所需的场地竖向及室外管网均为乙方设计内容;

2.2.9 市政设计范围(红线外)的室外管网不属于乙方设计内容;

2.2.10 景观设计范围内的场地竖向及构筑物属于乙方设计内容, 构筑物包括: 景观廊架或凉亭等;

2.2.11 作为设计单位, 配合其它专项分包单位完成与建筑设计相关的二次专项设计成果也是乙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外墙照明、广告店招、电梯、门窗、栏杆、空调等的结构、电气、设备预留及基础、变配电室、概算)。在二次专项设计具备成果时, 乙方应按常规做法完成配合预留设计条件, 且应根据甲方要求将该成果统一至最终的施工图成果中或提供书面认可文件。

2.3 设计周期

2.3.1 阶段性设计成果与完成周期: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周期(日历日)	备注
1	总体建筑方案初稿	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1、提交的施工图应满足国家有关设计深度的规定。同时满足建设部的有关规定。
2	修建性详规文本报批及建筑方案文本报批	初稿或方案经甲方确认后 15 天内	2、建筑、结构、通风、给排水、电气、环保、消防、人防、抗震设防、节能、市政配套等方面要求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各行
3	建筑设计、室内设计、专项设计的全套施工图设计(含细部节点)	方案经甲方和有关部门批准后 40 天内提交, 其中桩基施工图在方案批准且收到审核通过的正式地勘文件后 25 天内提交;	

4	施工配合	自施工开始后至竣工验收期间的服务	业规范标准执行 3、此周期不含内部 评审及外部审查时 间。
---	------	------------------	--

施工图设计最终成果提交截止日期暂定为 2025 年 04 月 30 日。实际设计进度可根据项目整体进度计划经双方协商确定，但双方均有责任以最快速度推进设计进度，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分期建设计划工作，并提供相应成果。

2.4 成果提交

2.4.1 概念设计：可编辑电子文件 1 套；

方案设计：A3 规格彩色图册 4 套，可编辑电子文件 1 套；

方案深化：A3 规格彩色图册 4 套，可编辑电子文件 1 套；

2.4.2 审批：

方案报审图册(规格及数量按照项目当地规划主管部门规定提供)；

施工图设计：蓝图及相关文件 8 套，可编辑电子文件 1 套（含电算模型、全套的建筑、结构、水、电计算书）；

施工图报审图纸及相关文件（规格及数量按照项目当地施工图审查单位规定提供）；

2.4.3 若甲方需要的蓝图超过上述数量时，增补费用另行协商。

三、 设计服务说明

3.1 本项目设计工程主持人对最终设计成果负责，设计、汇报及报审均由其本人主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提交的书面文件均需经其本人签字。本项目设计工程主持人 高伟（本人签字：高伟），电话：13991862114。本项目设计专业负责人：建筑：李丹；结构：王伟锋；设备：水：陈旭；暖通：崔敏；电气：魏志刚；室内：闫坤；景观：巩得强。乙方的设计团队介绍见附件一《项目团队表》。

3.2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要求提交成果和汇报交流是乙方的基本服务内容。

3.3 按照项目当地各主管审批部门的要求提供报审图纸及文件，报审配合、技术交流、

设计文件修改是乙方的重要服务内容。

3.4 其它服务内容

- 3.4.1 参加关于本项目的设计协调会；
- 3.4.2 参加主管审批部门组织的技术交流会；
- 3.4.3 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涉及乙方方面的工作、以乙方联合名义进行《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报批与评审，方案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须一同出席，参与规划报建手续的沟通工作；
- 3.4.4 参加甲方组织的新技术、新材料的使用研讨会；
- 3.4.5 施工招标答疑和施工图技术交底；
- 3.4.6 施工之前的现场材料封样、定版，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配合、洽商变更图纸提供；
- 3.4.7 参加各项竣工验收；
- 3.4.8 市政设计、景观设计、室内精装设计与建筑主体设计衔接的配合服务；
- 3.4.9 配合面积的计算，提供与设计相关的资料；
- 3.4.10 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设计解说类业务培训。

四、 设计费及付款方式

- 4.1 合同价款在本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经甲乙双方协商议定，本合同设计费按照下列方式第 1 种方式计算：
- 4.1.1 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设计费总额为人民币 贰佰柒拾万 元整（小写：¥ 2700000 元整），本合同履行完毕前，该总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 4.1.2 固定单价合同。设计费=政府规划部门审核批准的实际建筑面积×单价。设计费单价如下：

设计区域	单价	设计费(万元)
地上部分建筑	元/m ²	
地下部分建筑面积	元/m ²	
合计		

- 4.2 此费用涵盖本项目设计全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咨询费、制作费、差旅费、运输费、税金、图签费、合理利润等，并包括乙方及其因本项目需要聘请合



除。本合同若有发生赔偿，总额以不超过本合同设计费为限。

七、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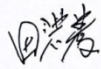
- 7.1 合同终止：双方履行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7.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7.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4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备相同的法律效力。
- 7.5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
- 7.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7.7 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 2 份，乙方 2 份，主管部门审查备案 1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
深圳英才博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承接方：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户名：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北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102808711753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项目团队表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称	工种	注册执业资格	联系电话
	高伟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3991862114
建筑	李丹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设计	/	13570863389
	白雪	高级工程师	方案主创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5829204602
	李钦傲	工程师	设计制图	/	18702938520
结构	王伟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8629398701
	陈明强	高级工程师	设计制图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5814667011
给排水	陈旭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15691998760
	唐平成	工程师	设计制图	/	18877321543
暖通	崔敏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18966836331
	刘慧	高级工程师	设计制图	/	15773126424
电气	魏志刚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注册电气工程师	13892806917
	张家铭	工程师	设计制图	/	18991861158
室内	闫坤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	18706863158
景观	巩得强	高级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	18789453373

5. 深潮科创园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营服务（EPCO）项目

GF-2020-0216

深潮科创园建设项目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房屋建设工程

发包人（全称）：潮州市深潮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潮州市深潮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深潮科创园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潮科创园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潮州市凤泉湖高新区深潮合作园区径南园区启动区，火炬路以西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项目代码:2504-445102-04-01-479386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深潮科创园项目占地面积规模105248.5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6108平方米。项目规划建设内容包括4栋单层厂房，53栋3层厂房，4栋6层厂房，2栋公寓以及建设场地道路、广场、电气、给排水、绿化等配套设施，详见发包人要求，最终以施工图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勘察部分：完成本项目规划红线图范围及周边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具体范围根据场地情况确定），包括物探工作（含管线探测）、勘察工作、剪切波速试验、土壤氡浓度检测等工作；按相关要求包工、包料、包安全、包水电、包通过建设等主管部门组织的勘察报告审查及备案，包括设计阶段和施工阶段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包括验收以及其他相关的技术支持和服务等（未包含内容以勘察设计运营任务书和合同约定为准，最终勘察工作需要满足施工图及规范的要求）。

6.2 施工图设计（确保施工图第三方审核通过，且满足发包人限额设计要求）、全力配合设计优化、相关报建（包括但不限于环评、水保、绿色建筑标识、可再生能源利用、规划含修详通、报建通以及竣工通等）配合工作、出具设计变更图并附变更清单（如有）、结算配合服务、保修配合服务，提供竣工图编制所需电子文件及竣工图审核（未包含内容以勘察设计运营任务书和合同约定为准）。

6.3 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施工工作（含竣工图编制），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包括基础工程、土方工

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含外装，厂房为毛坯交付，公寓内部装修到位）、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临时用水、临时用电、永久用水、室外工程（包括绿化、室外管网、室外园建、临时道路、园区内部道路、围墙、大门等）及配套设施工程等，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审核、工程保修等工作，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配合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完成施工其他相关工作、负责施工管理配合服务，对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其他工程无条件提供配合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等提供场地和使用临时设施的配合工作。包括协助办理不动产权证，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施工期交通疏解等。不含内容：工程保险、工程测绘、白蚁防治、检验监测（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57号）建设单位需要委托质量检测单位对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检测项目）、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等费用。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本工程建设总工期488日历天，其中建设前期108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32个日历天，设计工期42个日历天），施工工期380日历天，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叁佰陆拾叁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整（¥ 253,638,888.00 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亿叁仟贰佰陆拾玖万陆仟贰佰贰拾柒元伍角叁分（¥ 232,696,227.53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玖拾肆万贰仟陆佰陆拾元肆角柒分（¥ 2,942,660.47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勘察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柒万贰仟元整（¥ 1,172,00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壹佰零柒万伍仟贰佰贰拾玖元叁角陆分（¥ 1,075,229.36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万陆仟柒佰柒拾元陆角肆分（¥ 96,770.64 元）；

(2) 设计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柒万贰仟陆佰元整（¥2,572,600.00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陆万零壹佰捌拾叁元肆角玖分（¥2,360,183.49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贰仟肆佰壹拾陆元伍角壹分（¥212,416.51元）；

(3) 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玖佰捌拾玖万肆仟贰佰捌拾捌元整（¥ 249,894,288.00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亿贰仟玖佰贰拾陆万零捌佰壹拾肆元陆角捌分（¥ 229,260,814.6

8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陆拾叁万叁仟肆佰柒拾叁元叁角贰分（¥ 20,633,473.32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肆万伍仟贰佰元整（¥ 11,245,200.00元）；

(4) 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____（¥ 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 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____（¥ 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合同价款根据本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计量、计价及结算。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邹德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潮州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加盖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壹拾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潮州市滨海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MAEP4FWNXT

地址：潮州市中山(潮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径南分园TNO6-13-1中山火炬园中园二期(B幢)2楼223室-1

邮政编码：521051

法定代表人：肖展雄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①：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01563C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115号中建大厦17层

邮政编码：510800

法定代表人：夏小兵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0-37763857

传真：020-37763857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②: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759C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
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A1507-1510

邮政编码: 518023

法定代表人: 宋友红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③: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43840X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98
号

邮政编码: 710018

法定代表人: 王军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9-68519001

传 真: 029-68515570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
支行

账 号: 102808711753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现场人员			
工程总承包 项目经理	邹德建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高伟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采购负责人	梁义俊	物资主管	/
施工负责人	刘炫伯	建造总监	助理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王星	技术总工	中级工程师
造价管理	陈意	商务经理	助理工程师
质量管理	高岗	质量总监	助理工程师
计划管理	王星	技术总工	中级工程师
安全管理	郑浩	安全总监	安全员C证
环境管理	刘炫伯	建造总监	助理工程师

投标附件 7.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高伟	1984年12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专业项目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杨乐	1982年02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陈明强	1982年08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	陈旭	1977年10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正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崔敏	1974年02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正高级工程师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魏志刚	1977年06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供配电）	正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李乃琪	1991年11月	/	工程师	装饰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	薛康	1984年04月	/	高级工程师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	巩得强	1990年05月	/	高级工程师	景观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杨高飞	1981年04月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	高级工程师	BIM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11	杨飞	1988年09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绿色建筑专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 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2. 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3.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项目负责人-高伟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9日
-2026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高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2月26日

注册编号: 20236101610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06日-2026年12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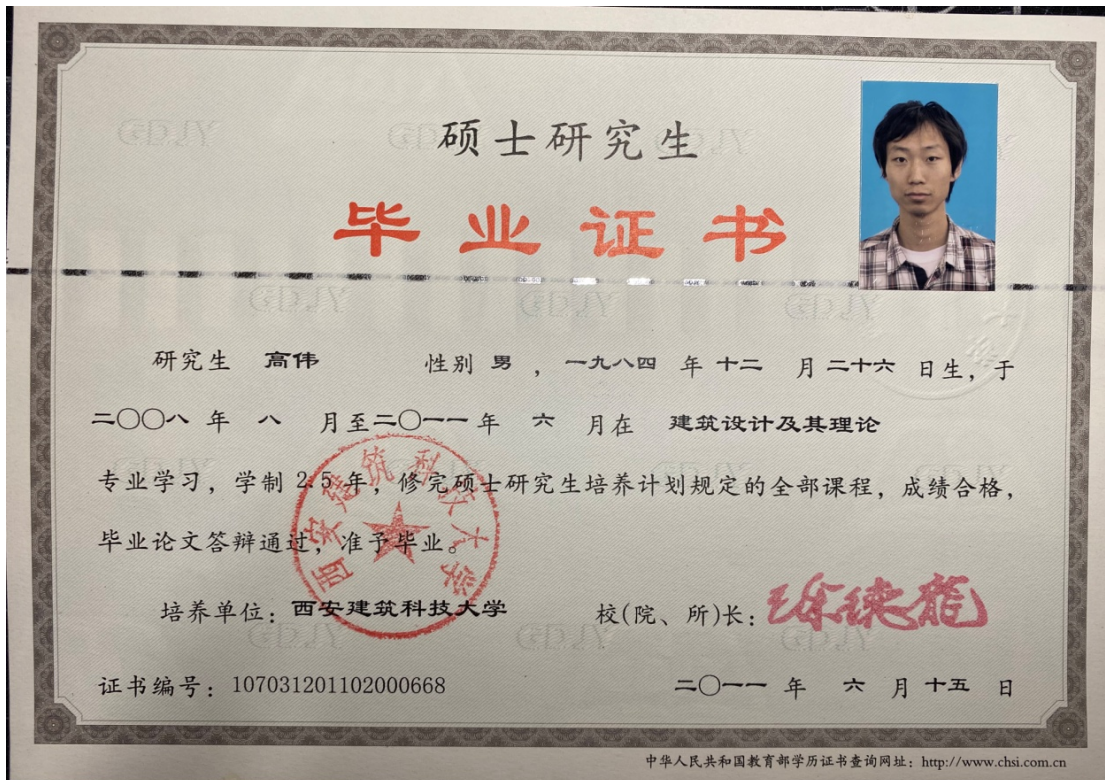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高伟
2025.11.19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建筑专业负责人-杨乐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14日
-2026年0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杨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9月18日

注册编号：20216101393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1月10日-2027年11月09日



主任



个人签名：

2025.11.18

签名日期：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10日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00112SZB000014401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 (盖章)
2020年12月17日

姓名: 杨乐
身份证号: 150102198209180012
级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批准文号: 陕人社职字〔2020〕112号
授予时间: 2020-09-22
申报单位: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杨乐 性别男, 一九八二年九月十八日生, 于二〇〇八年八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专业学习, 学制2.5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陈继龙

证书编号: 107031201102000725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结构专业负责人-陈明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8日
- 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明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8月14日

注册编号: S20105101922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1月07日-2029年01月06日



陈明强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陈明强. 2026.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07日



资格证书

姓名 陈明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8月
 专业 结构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JG1311

2019年7月2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明强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八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建筑工程方向)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昌大学 校(院)长: 周文斌



周文斌

证书编号: 104031200405005128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明强 社保电脑号：613954707 身份证号码：3624291982081446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0410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3004105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0	48.0	12.0	
2025	10	3004105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0	48.0	12.0	
2025	11	3004105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0	48.0	12.0	
2025	12	3004105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0	48.0	12.0	
2026	01	3004105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48.0	12.0	
2026	02	3004105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48.0	12.0	
合计			6120.0	2880.0			2153.84	807.72			201.96				7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48ba5f69a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41052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陈旭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9日
- 2026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0月04日

注册编号: CS20106100041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5月24日-2026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陈旭

签名日期:

2025.1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24日

姓名 Name	陈旭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p> <p>2020年 正高级工程师职称 评审委员会 15日</p>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0	
专业 Specialty	环境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0000422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p> <p>No. 01168077</p>	<p>学生 陈旭 性别 男</p> <p>一九七七年十月四日生,于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在本校</p> <p>环境工程 专业</p> <p>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单平</p> <p>校 名: 天津大学</p> <p>二零零三年十月一日</p> <p>学校编号: 1005612003002946</p>
--	---

暖通专业负责人-崔敏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1日
- 2026年05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崔敏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年02月15日

注册编号: CN20106100064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6月27日-2026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27日

姓名 崔敏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02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Specialty _____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3)10000516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3年6月2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408464

学生 崔敏 性别女, 一九七四年
二月十五日生, 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 供热通风
与空调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西北建筑工程学院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7100343

电气专业负责人-魏志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1日
- 2026年05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魏志刚

性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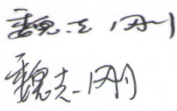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1977年06月19日

注册编号: DG20106100047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4月30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姓名 Name	魏志刚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p> <p>2022年 5月 20日 正高级工程师职称 评审委员会</p>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6	
专业 Specialty	电气技术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0000522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p> <p>No. 01114745</p>	<p>学生 魏志刚 性别 男，</p> <p>一九七七年二月十五日，于一九九七年</p> <p>九月至二〇〇一年七月在本校</p> <p>电气技术专业</p> <p>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p> <p>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陈前三</p> <p>校 名: 长安大学</p> <p>二〇〇一年七月二日</p> <p>学校编号: 11941120010500477</p>
--	--

装饰专业负责人-李乃琪

姓名 Name	李乃琪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11	
专业 Specialty	环境艺术设计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 1210183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高级工程师职称 评审委员会
		2020年07月3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乃琪 性别 女,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于二〇一〇年十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艺术设计(建筑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西安美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7291201405440670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薛康



资格证书

姓名.....薛康.....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4月.....
专业.....自动化.....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西安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 DG5116.....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薛康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四月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苏三庆

证书编号：107031201402001291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景观专业负责人-巩得强

姓名 巩得强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0.05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风景园林
Specialty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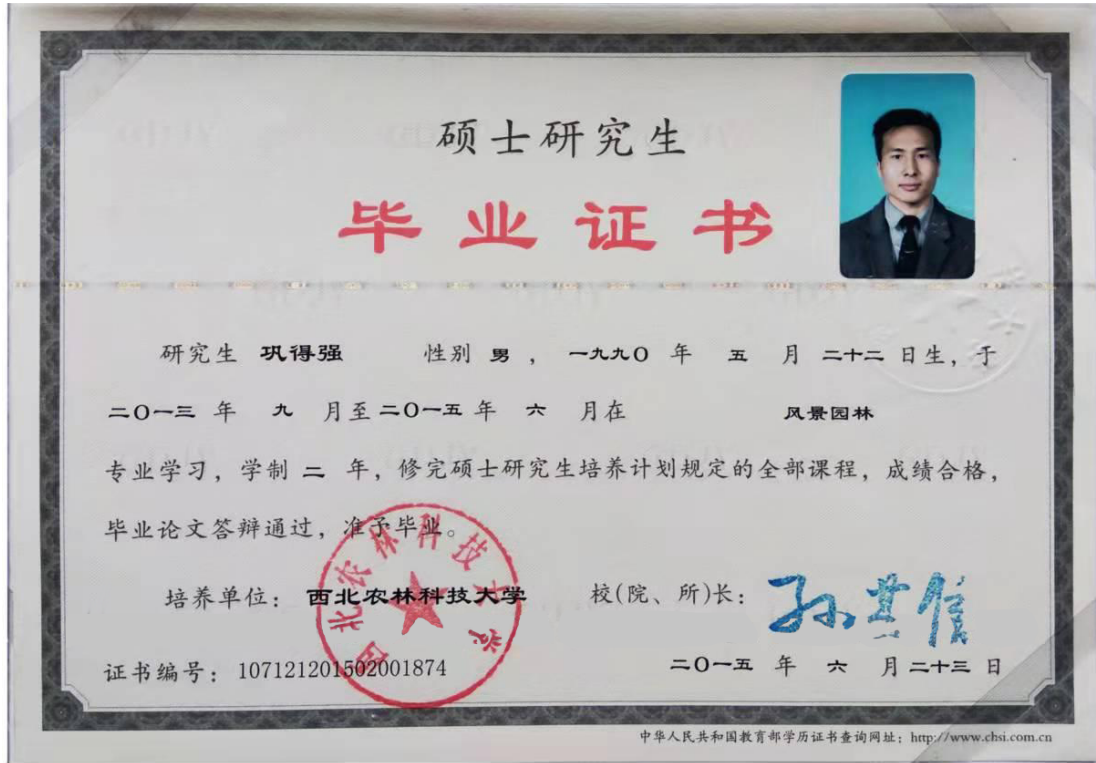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4) 11100912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_____
2024 年 04 月 15 日



BIM 专业负责人-杨高飞



证书唯一序列号:



资格证书



姓名 杨高飞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4月
专业 建筑学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JG0512

2019年7月29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高飞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
四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一月
至二〇〇八年一月在本校(院)
建筑学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三年制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杨兴华
校名: 福建工程学院

福建省教育厅制

批准文号: 闽教成[1993]022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日
学校编号: 103885200805000583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位)

编号: SB000351202607204793

单位:元、人

单位编号	000001299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8549832070
名称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思明区税务局
目前参保人数	23	当月新增人数	0
费款所属期起	2025-08	费款所属期止	2026-03

费款所属期起止	缴费人数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	工伤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2025-08 至2025-08	23	23417.76			8890.58				975.92	417.08	732.14	
2025-09 至2025-09	23	23417.76			8890.58				975.92	417.08	732.14	
2025-10 至2025-10	23	23417.76			8890.58				975.92	417.08	732.14	
2025-11 至2025-11	23	23417.76			8890.58				975.92	417.08	732.14	
2025-12 至2025-12	23	23417.76			8890.58				975.92	417.08	732.14	
2026-01 至2026-01	23	23417.76			9936.52				975.92	417.08	732.14	
2026-02 至2026-02	23	23417.76			9936.52				975.92	417.08	732.14	
2026-03 至2026-03	23	23417.76			9936.52				975.92	417.08	732.14	
合计		贰拾柒万捌仟捌佰壹拾肆元零贰分(小写)¥: 278,812.02										

说明: 1. 依据社保费规则, 参保月的费款在次月入库的, 属于正常缴费, 非补缴。
 2. 以上数据均为参保单位(参保人)自行申报数据, 参保单位(参保人)应对其申报数据的真实, 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1) 通过厦门市税务局手机App或者微信扫一扫功能, 扫描左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附表

编号: SB000351202607204793

姓名	证件号码	参保身份	是否在当前单位参保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缴费基数	险种											小计	入库日期	参保月标识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	工伤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5-08	2025-08	4500.0	1080.00			382.50					45.00	18.00	31.50	1557.00	2025-08-15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5-09	2025-09	4500.0	1080.00			382.50					45.00	18.00	31.50	1557.00	2025-09-15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5-10	2025-10	4500.0	1080.00			382.50					45.00	18.00	31.50	1557.00	2025-10-13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5-11	2025-11	4500.0	1080.00			382.50					45.00	18.00	31.50	1557.00	2025-11-10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5-12	2025-12	4500.0	1080.00			382.50					45.00	18.00	31.50	1557.00	2025-12-12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6-01	2026-01	4500.0	1080.00			427.50					45.00	18.00	31.50	1502.00	2026-01-11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6-02	2026-02	4500.0	1080.00			427.50					45.00	18.00	31.50	1502.00	2026-02-04	
杨高飞	350322198104281013	101-本市职工	Y	2026-03	2026-03	4500.0	1080.00			427.50					45.00	27.00	31.50	1611.00	2026-03-06	

绿色建筑专业负责人-杨飞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8日
-2026年09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杨飞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9月19日

注册编号:20216101266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1月15日-2026年11月1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18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意[2013]00434号

杨飞，男，中国国籍，1988年9月19日生于陕西省。

杨飞2011年2月至2013年7月在意大利米兰理工大学（Politecnico di Milano）学习建筑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合格，于2013年7月获得该校颁发的硕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米兰理工大学系意大利正规高等学校，该校设有建筑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杨飞所获硕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经查无误。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其他

无